

哈薩克斯坦獨立後的民族問題： 以哈薩克族與俄羅斯族為例（1991-1996）

王維芳*

摘要

1990 年東歐劇變，隨後蘇聯瓦解，哈薩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脫離蘇聯的聯盟，乘機於 1991 年宣布獨立，成立哈薩克斯坦共和國。獨立後的哈國因主體民族哈薩克族與俄羅斯族的人口比例相當，引發哈薩克族危機意識，進而採取大哈薩克民族主義政策，造成哈族與俄羅斯族之間的各種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的利益衝突問題。本文以哈國 1991 年至 1996 年之間的哈俄兩族民族問題為例，除探討哈國獨立後，哈俄兩族衝突的背景原因及問題外，亦試圖了解哈國處理哈俄民族問題的作法，以便掌握其民族衝突本質，供作哈國或其他中亞國家處理類似問題的參考。

關鍵詞：哈薩克斯坦、哈薩克族、俄羅斯族、民族衝突

* 作者現任蒙藏委員會參事、清雲科技大學中亞所兼任助理教授

一、前言

哈薩克民族（以下簡稱哈族）是居住在中亞地區的諸多民族之一，從 19 世紀下半葉，沙俄完全掌握中亞後迄今，哈族長期受到俄羅斯民族（以下簡稱俄族）的影響。1917 年二月革命成功後，中亞整個納入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中，1918 年蘇聯在中亞地區成立突厥斯坦蘇維埃社會主義自治共和國，1921 年更進一步將其分成 5 個共和國，於 1924 年至 1936 年進行大規模民族畫界與民族談判。其中哈薩克族先於 1920 年成立吉爾吉斯蘇維埃主義自治共和國，1925 年改為哈薩克蘇維埃社會主義自治共和國，1936 年成立哈薩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成為蘇聯加盟共和國之一。¹ 包括哈薩克民族在內的其他民族文化在大俄羅斯主義的強力執行下，² 本民族文化幾近滅亡。1990 年東歐劇變，隨後蘇聯瓦解，哈薩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脫離蘇聯的聯盟，乘機於 1991 年宣布獨立，成立哈薩克斯坦共和國（以下簡稱哈國）。

事實上，獨立後的哈國並未因國際地位的改變而使其國內的政治、經濟、社會、民族狀況稍獲紓解，反而因複雜的民族問題引發各種衝突。首先，早在 50 年代，蘇聯統治中亞時期，為開墾之需而採取的強迫移民政策，已使哈國的主體民族哈族與俄羅斯族的比重相當，例如，1989 年蘇聯解體以前，哈國境內的哈族與俄族的人口比例分別為 39.7% 與 37.8%。³ 所以哈國在獨立之初，除面臨政治、經濟重整問題外，因該國主體民族的民族意識漸漸抬頭，因而產生排外的「傳統民族主義」，⁴ 以致激發境內其他少數

¹ 另外，烏茲別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與土庫曼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於 1924 年成立，塔吉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於 1929 年成立，吉爾吉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於 1936 年成立。

² 所謂大俄羅斯主義，是俄羅斯民族在進行其武力征服的同時，有意識地推行對非俄羅斯民族的「俄羅斯化運動」，是大俄羅斯主義的精神核心之一。而「俄羅斯化」一詞，按字面意思為強迫非俄羅斯人同化為俄羅斯人的過程。參見果洪升主編，《中國與前蘇聯民族問題對比研究》（北京：中央民族大學出版社，1997），頁 200；羅伯特·康奎斯特主編，劉靖北、劉振前譯，《最後的帝國——民族問題與蘇聯的前途》（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1993），頁 11。

³ Robert J. Kaiser, "Ethnic Demography and Interstate Relations in Central Asia," ed. Roman Szporluk, *National Identity and Ethnicity in Russia and the New States of Eurasia* (New York: M. E. Sharpe Inc., 1994), p. 234.

⁴ 傳統民族主義者強調語言及歷史的重要性，請參考 Carlton J. H. Hayes，任卓宣譯，《現代民族主義演進史》（台北：帕米爾書店，1979），第四章。

民族產生分離意識；再加上俄羅斯人長久以來所形成的大俄羅斯主義作祟，造成哈國獨立後首先碰到的第一個民族問題就是境內俄羅斯民族與哈國主體民族哈族之間的衝突。另外，沙俄時期在中亞地區所進行的強迫移民，及蘇聯統治時期的強迫畫界等等不當措施，形成包括哈國在內的五個獨立共和國境內民族成份非常複雜，而且彼此跨境而居，更因邊界、領土、資源等等的爭端，使得哈國與其他四個共和國的主體民族之間產生嫌隙，如何處理哈族與居住於境內的中亞其他四國主體民族的關係，成為哈國獨立後所面臨的第二個民族問題。再者，哈薩克民族亦分布在哈國鄰近的中國、俄羅斯、蒙古，哈國如何處理與這些國家的跨國民族問題，成為哈國所需注意的第三個民族問題。

民族問題嚴重的結果就是產生民族衝突，而所謂民族衝突的主要核心則是某個或某些民族以非法和平手段或暴力手段進行活動，其旨在破壞或改變現有政治體系。至於民族衝突的具體表現形式，從範圍看則有三種：民族內部的衝突、民族之間的衝突、民族或民族地區與中央政府的衝突。從衝突的嚴重性看可分為：針對具體政策的衝突、針對基本政策和基本秩序的衝突、針對國家執政當局、國家基本原則和國家共同體的衝突等；⁵ 簡言之，即非主體民族對國家的具體基本政策、對國家統治機構、以及對國家整體認同的衝突。

蘇聯解體後，依據當時統計資料，生活在俄羅斯境外的俄族人口大約有 2500 萬人，其中居住於中亞的人口約有 979 萬人（見表一）。⁶

表 1 俄羅斯聯邦境外俄羅斯人的分布情況（1991 年前後）

國別	俄羅斯人的數量（萬人）	俄羅斯人所占百分比（%）
烏克蘭	1147.6	22.1
白俄羅斯	140	13
哈薩克斯坦	634.78	37.8
烏茲別克斯坦	171.87	8.3
吉爾吉斯斯坦	95.07	21.5
土庫曼斯坦	37.14	10
塔吉克斯坦	40.72	7.6

⁵ 楊仁厚，〈論民族衝突的影響、原因和消除——民族政治學的觀點〉，《貴州民族研究》1996 年第 1 期，頁 22。

⁶ 鍾華，〈“境外俄羅斯問題”爭議〉，《世界民族》1996 年第 4 期，頁 19。

阿塞拜疆*	39.97	5.6
格魯吉亞*	38.24	7
亞美尼亞	6.75	2
摩爾多瓦	56.77	13
立陶宛	34.99	9.4
拉脫維亞	94.04	35
愛沙尼亞	47.96	30.3

*「阿塞拜疆」與「格魯吉亞」為中國大陸譯名，台灣譯名為「亞塞拜然」與「喬治亞」。
資料來源：鍾華，〈“境外俄羅斯問題”爭議〉，頁 20。

由表一即可看出中亞五國在獨立前後，各國主體民族與俄羅斯族的人口比例當屬哈國最為突出。而這樣的人口結構使剛剛獨立的哈族人民在建構獨立國家之時倍感威脅，因為俄族在蘇聯統治時期長期掌握較佳的資源，哈族人民若要獲得原本該擁有的權益，勢必影響原利益享有者俄羅斯人，如果境內俄族人口比例相當，將形成對抗力量，造成衝突。因此，本文乃以前述第一種民族問題作為主要探討範圍，至於另外兩種民族問題則因篇幅所限，不在本文範疇。依據哈國 1999 年的人口普查資料顯示，哈族與俄羅斯族的人口比例分別是 53.4%、30.0%，⁷ 哈族人口比例已比 1989 年所做統計增加，並已超過哈國總人口數的半數。另，截至 2006 年 1 月的人口統計數據為 1521.77 萬人，哈族已占 59.2%、俄羅斯族只占 25.6%，⁸ 而截至 2007 年 7 月的統計，哈國人口數為 1528.49 萬人。⁹ 顯見哈國獨立之後，十幾年間兩族的人口比例已明顯與獨立之前 1989 年的百分比有所差距，且哈族人口穩定成長，而這樣的人口結構有利哈國建立本民族認同，並使哈國政府在這樣的基礎下，得以更從容地解決哈俄兩族的衝突。本文除探討哈國獨立後，哈俄兩族衝突的背景原因及問題外，亦試圖了解哈國處理哈俄民族問題的作法，以便掌握其民族衝突本質，供作哈國或其他中亞國家處理類似問題的參考，畢竟代表俄羅斯族原母國蘇聯的俄羅斯仍是

⁷ 有關 1999 年民族人口別統計資料請參見“CIA-The World Factbook-Kazakhstan,” CIA, <http://www.cia.gov/library/publications/the=world-factbook/geos/kz.html> (2007 年 6 月 8 日檢索)。

⁸ 有關哈國截至 2006 年 1 月的人口數參考哈國統計局網站，“Demographic Situation in the Republic of Kazakhstan for January-December of 2005,” <http://www.stat.kz> (2007 年 9 月 20 日檢索)。另外，哈國公布的人口普查資料僅至 1999 年，關於 2006 年民族比例資料謹以 Wikipedia 資料供作比較參考之用。Wikipedia, <http://en.wikipedia.org> (2007 年 6 月 8 日檢索)。

⁹ “CIA-The World Factbook-Kazakhstan,” CIA.

影響中亞地緣政治格局中最重要國家，¹⁰ 中亞五國如能妥善處理各國境內俄羅斯族的問題，對各國與俄羅斯的關係將具正面效益。另外，因為哈國於 1995 年通過新憲，確立俄語的官方語言地位，並陸續緩解俄族在哈國境內的各項問題，哈俄兩族衝突才稍獲平息，本文乃以 1991 年至 1996 年為主要的討論時間範圍。

二、背景因素：主體民族的傳統民族主義與俄羅斯民族的回鄉統一主義

有些分析家總是提到外來移民是民族主義興起的觸媒劑，蘇聯時期因殖民統治及國家安全需要，從 1930 年至 1950 年採取強制移民政策，造成大量俄羅斯族移入中亞（見表二），並大多居住城鎮，處於社會的上層階級，其中尤以哈國的俄羅斯民族所占比重在 1959 年至 1979 年甚至還超過主體民族哈薩克族。

表 2 蘇聯 5 次人口普查中亞主要民族與俄羅斯族人口所占比重（單位：百分比）

年份	民族	哈薩克共和國	烏茲別克共和國	吉爾吉斯共和國	塔吉克共和國	土庫曼共和國
1939 年	主體民族	38	65	51.7	59.5	59.2
	俄羅斯民族	35	11.6	20.8	10.3	18.7
1959 年	主體民族	30	62.2	40.5	53.1	60.9
	俄羅斯民族	42.7	13.5	30.2	13.3	17.3
1970 年	主體民族	32.4	64.7	43.8	56.2	65.6
	俄羅斯民族	42.8	12.5	29.2	11.9	14.5
1979 年	主體民族	36	68.7	47.9	58.8	68.4
	俄羅斯民族	40.8	10.8	25.9	10.4	12.6
1989 年	主體民族	39.7	71.4	52.4	62.3	72.0
	俄羅斯民族	37.8	8.3	21.5	7.6	9.5

資料來源：吳宏偉，《中亞人口問題研究》（北京：中央民族大學，2004 年），頁 58。

¹⁰ 有關地緣政治與中亞民族關係的重要性，請參見李淑雲，〈地緣政治與中亞五國民族問題〉，《俄羅斯中亞東歐研究》，2005 年第 4 期，頁 19-25。

從 1959 年起，中亞各主體民族自然增長並超過俄羅斯族的增加速度，使所有中亞共和國包括都市及鄉村地區的人口漸漸主體民族化（見表三，五國中哈國與吉爾吉斯斯坦在都市人口中主體民族化較不明顯）。70 年代中期，蘇聯向哈國移民趨緩，甚至有回遷現象，使得 1989 年蘇聯解體前，哈俄兩族人口比例相當。即使如此，哈國在宣布獨立後，面臨的是哈族與俄族長期不平衡發展所遺留的問題，如何在獨立建國後，儘速恢復哈族各領域的權利變成當務之急。首先，哈國總統納札爾巴耶夫（Nursultan Nazarbayev）以「哈薩克化」作為獨立建國的核心準則，恢復哈語、保存傳統街道及路標名稱、恢復歷史及哈族與伊斯蘭教傳統節日，作為保障哈族在哈國的社會、文化、經濟及政治的優勢。¹¹ 這種以恢復主體民族原有語言、文化的傾向，充分顯現出西方傳統民族主義的特色。

表 3 1959-1989 年間中亞都市及鄉村人口的主體民族化比例

	都 市 人 口				鄉 村 人 口			
	1959 年	1970 年	1979 年	1989 年	1959 年	1970 年	1978 年	1989 年
烏茲別克斯坦	37.2%	41.1%	48.1%	53.7%	74.8%	79.5%	82.8%	83.5%
哈薩克斯坦	16.7%	17.1%	20.8%	26.7%	40.4%	48.2%	53.5%	57.0%
吉爾吉斯斯坦	13.2%	16.9%	22.9%	29.9%	54.4%	59.9%	63.4%	66.2%
塔吉克斯坦	31.8%	38.6%	42.8%	50.5%	63.4%	66.6%	67.2%	68.0%
土庫曼斯坦	34.7%	43.4%	47.6%	53.8%	83.5%	86.1%	87.2%	87.0%

資料來源：Kaiser, "Ethnic Demography and Interstate Relations in Central Asia," p. 240.

另一方面，哈薩克族主要分布在哈國的中部、南部和東部，而俄羅斯族則主要在北部。¹² 因此，當主體民族的傳統民族主義興盛時，俄羅斯族可能產生幾種反應而影響民族間的關係：第一，憤然離開，並從較民族化地區大量移出，而且大部分移回代表其原母國蘇聯的俄羅斯聯邦，此即回鄉主義的現象；第二，俄羅斯族所居住地區因地方主體民族人口比例增

¹¹ Ian Bremmer and Cory Welt, "The Trouble with Democracy in Kazakhstan," *Central Asian Survey* 15, no. 2 (1996): 182.

¹² 哈薩克族分布在南哈薩克斯坦州 (South Kazakhstan)、阿拉木圖州 (Almaty)、東哈薩克斯坦州 (East Kazakhstan)、江布爾州 (Zhambyl)、卡拉干達州 (Karaganda)、克孜勒奧爾達州 (Kzyl-orda)；俄羅斯族則分布在阿克莫拉州 (Akmola)、卡拉干達州、科斯塔奈州 (Kustanai)、巴甫洛達爾州 (Pavlodar) 和北哈薩克州 (North Kazakhstan)。見吳宏偉，《中亞人口問題研究》，頁 75。

多，使主體民族的傳統民族主義盛行，造成俄羅斯民族分離主義的要求增加，此即為 Louis L. Snyder 所稱的小民族主義（mini-nationalism）。¹³ 這種分離主義不是要求在哈國北部成立自治區，就是要求合併至俄羅斯；第三，另外一些出生於該地的俄羅斯人，已視哈國為其家園，他們之中許多人與代表祖國蘇聯的俄羅斯聯邦已無家族聯繫，他們願意繼續留在原地奮鬥而不願移往其他地方。因此，哈國的俄羅斯族在哈族主體民族主義的壓力下，所採取的應變方式，除移民途徑外，還有成立自治區或與俄羅斯合併的不同訴求。

以上哈族與俄族兩種相反的民族主義訴求正好為獨立後的哈俄兩族民族衝突提供滋生的背景環境。

三、哈薩克斯坦獨立之初的哈俄民族問題

(一)政治問題

哈國獨立後，哈俄兩族表現在政治領域上的衝突分別體現在政黨的組成及民族幹部的政治參與兩種層面。

1. 成立民族主義政黨

哈俄兩族均為各自的民族政治利益分別成立了相關的組織。哈族方面在 1988-1992 年成立了具極端民族主義色彩的政黨「阿拉什」(Alash)、「熱爾托克桑」(Jeltokhsan)，及「阿扎特」(Azat)。這些政黨提倡「民族主義」，反對俄羅斯人參政，但因經濟下滑，三個民族主義黨派漸漸不受歡迎；另外，有兩個支持政府的反對黨，「哈薩克斯坦人民國會黨」(People's Congress of Kazakhstan) 及「哈薩克斯坦大眾統一聯盟」(Union of Popular Unity of Kazakhstan)，兩黨均主張團結包括俄族在內的其他斯拉夫民族，以緩和哈俄二大民族之間潛在的衝突。¹⁴

與哈族民族主義政黨相對的則是俄羅斯右翼組織的崛起。1992 年 4 月，

¹³ Louis L. Snyder 認為小民族主義受大民族主義操控，它是一種人民的感覺意志，受到約束的情緒而要求分離。Louis L. Snyder, *Global Mini-Nationalisms* (Westport, Connecticut: Greenwood Press, 1982), pp. 12.

¹⁴ 參考葛公尚主編，《當代國際政治與跨界民族研究》(北京：民族出版社，2006)，頁 125。Jiger Janabel, "When National Ambition Conflicts with Reality: Studies on Kazakhstan's Ethnic Relations," *Central Asian Survey* 15, no. 1 (1996): 16-17.

俄羅斯族在哈薩克斯坦成立俄羅斯人村社，之後又成立以統一俄羅斯人為目標的「拉德」(Lad)組織，該組織於1993年在土庫曼斯坦首都阿什哈巴德召開的獨立國協國家首腦會議上，呼籲各與會國簽訂給予俄族人民雙重國籍的國際性條約。1993年12月19日，該組織因為在哈國北部巴甫洛達爾市提出成立民族自治實體，或回歸俄羅斯的訴求而與哈薩克人發生衝突。¹⁵ 1994年俄羅斯族成立了以俄羅斯人為主體的「統一族際和睦運動」組織，該組織主要反對哈薩克化，要求哈國政府確認俄語與哈語的平等地位。同時居住於北部地區的俄羅斯人也發動爭取合法民族自治權利的活動，要求成立俄羅斯族的民族自治實體，或者在哈國實行聯邦制等訴求。例如，1999年11月東哈薩克州的俄羅斯人提出建立「俄羅斯家園」自治實體的主張。¹⁶ 總而言之，在「拉德」民族主義組織的努力下，無論在地方、學校均建立基層組織，成為俄羅斯族反對政府的代表。

2. 民族幹部的政治參與

獨立之初，哈薩克斯坦的所有政治主張均在討論共和國應為哈薩克族民族國家抑或多民族國家。哈族民族主義者認為應提供哈族優先權，尤其是在政治地位上。在蘇聯時期，基於民族同盟的需要，哈國的哈族精英人數超過其他民族人士，唯一的例外只有哈薩克共產黨的第一書記，在整個蘇聯統治時期，22個第一書記中只有4個是哈族人士。至於地方權力結構中，哈族的權力必須仰賴對莫斯科政權的配合度而定，同時哈族人士必須具備俄語能力才能擔任公職。不過這種現象在1979年以後已漸漸改變。1979年至1989年間，俄羅斯族在行政部門任職的比例已下降8.2%。¹⁷ 事實上，哈國獨立之後，俄羅斯族其實已居於不利地位，在哈國的行政階層中，哈族已占據大部分重要的位置，包括農業、國防、教育、外交、內政、能源、司法等部門。即使是總理曾由俄羅斯人擔任，但已於1994年10月移交哈人，而且在地區的行政部門中亦漸由哈族人士取代。¹⁸

另外在國會選舉方面，在候選人登記上，所呈現的是反俄羅斯族的偏見，1990年5月的國會選舉中，哈族議員已自46.7%增至54.72%，而俄羅

¹⁵ 鄭雨主編，《列國志：獨聯體(1991-2002)》(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5)，頁186。

¹⁶ 陳聯璧、劉庚岑、吳宏偉，《中亞民族與宗教問題》(北京：中央民族大學，2002)，頁176。

¹⁷ Anatoly M. Khazanov, "The Ethnic Problems of Contemporary Kazakhstan," *Central Asian Survey* 14, no. 2 (1995): 252.

¹⁸ Bremmer and Welt, "The Trouble with Democracy in Kazakhstan," p. 184.

斯族議員則自 41% 降至 28.8%。¹⁹ 至於 1994 年 3 月的國會選舉，俄羅斯民族的比例又降至 27%。同時由實際被提名及選出的比例來看，亦呈現明顯的「哈薩克化」的特色，哈族在國會中占有 59% 的比例，選出的 177 人中，哈族有 105 人，參見表四。

表 4 1994 年國會選舉國會議員當選的民族比例

全 部	政黨／自我提名		國 家 名 單			
	被提名	選出	被提名	選出		
哈薩克族	567 75%	105 59%	530 77%	80 59%	37 58%	25 60%
俄羅斯族	128 17%	48 27%	113 16%	39 29%	15 23%	9 21%
其他	61 8%	24 14%	49 7%	16 12%	12 19%	8 19%
全部	756 100%	177 100%	692 100%	135 100%	64 100%	42 100%

資料來源：Bremmer and Welt, "The Trouble with Democracy in Kazakhstan," p. 190.

另外，在地方機構中，由哈族擔任最高行政首長的狀況越來越明顯。1995 年哈國 19 個州及阿拉木圖市的最高行政官員中，70% 為哈族，20% 為俄族，10% 為其他民族。1997 年行政區劃調整後，州長及兩個直轄市的首長人數為 16 人，其中哈族 12 人，占 75%，俄族 3 人，占 18.7%，其他民族 1 人，占 6.3%。²⁰

若依 1999 年哈國地方管理機構中的民族結構統計資料看（見表五），這種民族幹部不平衡的現象在阿拉木圖、東哈州、巴甫洛達爾州至為明顯。

表 5 1999 年哈薩克斯坦地方管理機構中的民族結構

直轄市、州	非主體民族的人口占當地總人口的比例（%）	管理機構中非主體民族工作人員的比重（%）
阿斯塔納市	58.2	35.6
阿拉木圖市	61.5	48.5
阿克莫拉州	62.5	51.7
阿克糾賓斯克州	29.3	27.1
阿拉木圖州	40.6	37.3

¹⁹ Khazanov, "The Ethnic Problems of Contemporary Kazakhstan," p. 255.

²⁰ 楊雷，《俄哈關係論析》（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7），頁 251。

阿特勞州	11.0	9.9
東哈州	51.5	42.4
江布爾州	35.2	24.8
西哈州	35.3	30.7
卡拉干達州	62.5	53.9
庫斯坦那州	69.1	58.8
克孜勒奧爾達州	5.8	5.1
馬技斯塔烏州	21.3	20.0
巴甫洛達爾州	61.4	45.1
北哈州	70.4	61.9
南哈州	32.2	22.0
全國	46.6	39.1

資料來源：楊雷，《俄哈關係論析》，頁 245-246。

按照 1989 年《哈薩克斯坦共和國語言法》第 1 條的規定，哈語是哈國的國語，為保護哈語，在國家機構、社會組織、人民教育機構、文化科學機構以及大眾傳播媒體和其他領域應積極使用哈語。²¹ 如果掌握哈語是擔任公職的必備條件，俄羅斯族幾乎就會失去在管理部門的位置。依照 1999 年的資料顯示，內閣成員和最高行政單位的首長中，以俄羅斯族為主的斯拉夫人是微乎其微，而行政、文化、企業的領導職務 80%-90% 係由哈族人擔任。²²

總而言之，哈薩克斯坦在獨立之後所採取的策略是全面復興哈族的固有文化，廣泛加強哈族出身的幹部與管理人員的地位和作用，使哈族不僅在人口數量上迅速擴大，而且更要在國家和社會管理方面真正成為主宰。但是誠如 Jiger Janabel 所言，哈國政治穩定必須仰賴主體民族哈族與以俄羅斯族為主的斯拉夫民族之間的和諧民族關係。²³ 哈國對外宣稱為單一民族國家，但又不得不面對主體民族哈族經過多年後，只占國內人口大約一半的事實。故其獨立之初的民族政策一方面推行大哈薩克主義，壯大主體民族的力量；另一方面，卻又極力宣稱要尊重各民族的權利。政府雖然鼓勵各族應加強對自己民族文化的研究，然而在政治權利上又寸步不讓，不承

²¹ 郝文明主編，《中國周邊國家民族狀況與政策》（北京：民族出版社，2000），頁 136。

²² 王智娟，〈哈薩克斯坦：語言問題政治化的新發展〉，《東歐中亞研究》，2002 年第 3 期，頁 49。

²³ Janabel, "When National Ambition Conflicts with Reality: Studies on Kazakhstan's Ethnic Relations," p. 6.

認哈國境內有其他民族聚居區，不允許成立任何民族自治區。²⁴ 這種矛盾的民族情結深深影響哈國民族關係的和諧，而不平衡的政治權力分配亦相對地牽制了民族關係的和諧。

(二) 社會問題

當哈國受到俄羅斯族回鄉主義與哈族傳統民族主義的影響時，在哈國社會所造成的最直接的現象就是人口移動頻繁。

1. 俄羅斯族遷出

在蘇聯整體計畫經濟的考量下，1920 年代開始，蘇聯大量遷移以俄族為主的民族進入哈薩克等中亞地區，造成日後哈國人口結構極度不平衡，使主體民族哈薩克族變成少數民族，而外來民族俄羅斯族卻成為主要民族。1970 年代之後，由於該國哈族人口自然增長速度高於其他民族，再加上主體民族的民族主義意識漸開，以致獨立之後，在哈族主體民族意識高漲下，非主體民族開始往外遷移，其中以在蘇聯時期占優勢的俄羅斯族最為明顯。

根據 1979-1989 年估計，哈薩克斯坦全部遷出人口有 858,353 人，俄羅斯人為 102,159 人，占總遷出人口的 12%，占全部俄羅斯人口的 1.7%。至於 1989-1991 年自哈薩克斯坦遷出的俄羅斯人則有 87,000 人，占總遷出人口的 32%，全部俄羅斯人口的 1.4%。²⁵ 獨立後短短 3 年內，遷出的俄羅斯族占總遷出人口的比例已比獨立前 10 年的 12% 增加許多。從 1993 年到 2000 年，俄羅斯族從哈國遷出的比例分別是 51%、58%、52%、52%、58.3%、55%、55%、58%，²⁶ 顯示俄族遷出人口比例在遷出人口數中仍占半數以上。依據表六顯示，1995 年至 1999 年從哈國遷出的移民大致前往獨立國協國家，其中有三分之二是前往俄羅斯聯邦。若對照前述俄族遷出的比例，應可推測遷出的民族別中有大量的俄羅斯人。

表 6 1995-1999 年哈薩克斯坦移民所去國家情況（單位：人）

²⁴ 參考節永福，〈訪問哈薩克斯坦報告〉，收入尹筑光、節永福主編，《新疆民族關係研究》（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1996），頁 283。

²⁵ Kaiser, "Ethnic Demography and Interstate Relations in Central Asia," pp. 250-251.

²⁶ 1993 年至 1999 年數據參考吳宏偉，〈哈薩克斯坦獨立以來的人口與人口遷移〉，《東歐中亞研究》，2002 年第 3 期，頁 54。2000 年數據參考 Tamara Klimova, "Migration Trends in Kazakhstan," *Central Asia and the Caucasus* no. 3 (9) (2001): 178-179.

遷往獨立國協國家					
國家名稱	1995 年	1996 年	1997 年	1998 年	1999 年
阿塞拜疆*	472	327	340	345	209
亞美尼亞	77	99	66	63	41
白俄羅斯	2,442	2,184	5,372	5,177	4,712
格魯吉亞*	113	125	128	76	85
吉爾吉斯斯坦	3,115	2,678	2,962	2,046	1,155
摩爾多瓦	512	398	375	320	184
俄羅斯	187,390	138,693	216,765	178,026	108,436
塔吉克斯坦	165	106	129	65	55
土庫曼斯坦	420	371	442	419	455
烏茲別克斯坦	6,620	5,796	6,701	2,682	2,264
烏克蘭	6,889	4,895	6,035	4,647	3,128
遷往非獨立國協國家					
德國	94,082	69,674	55,024	44,955	40,872
伊朗	-	-	-	1	0
以色列	2,168	1,511	1,910	1,631	1,589
中國	-	-	-	29	5
蒙古	239	138	191	133	161
美國	528	751	816	830	612
希臘	1,300	631	633	-	-

*「阿塞拜疆」與「格魯吉亞」為中國大陸譯名，台灣譯名為「亞塞拜然」與「喬治亞」。
資料來源：吳宏偉，〈哈薩克斯坦獨立以來的人口與人口遷移〉，頁 55。

探究哈國獨立初期俄羅斯族移民的原因主要有以下三點：第一，1980年代後半段，各共和國暴力反外情緒增加，逼使大部分的俄羅斯移民離開，同時也相對減少新移民移至此區的數目；第二，新語言法的建立，使得無法使用主體民族語言的俄羅斯人不得不離開；第三，1980年後期，因經濟不景氣，及主體民族於1970年開始對高階職位的競爭，使俄羅斯人漸漸失去原有的經濟地位。²⁷ 據統計，拿定主意準備在哈薩克斯坦繼續生活下去的只有49.5%，而哈國獨立三年總共遷出95.7萬人，減去同時期遷入的移民50.7萬人，人口淨損失為45萬人。²⁸ 移民領域中出現的「入不敷出」現象，導致哈國的人口總數的負成長。顯然哈國獨立之初，俄羅斯族因為無法適應政治、經濟環境的改變而選擇離開。獨立後多年，若再依據1998

²⁷ Kaiser, "Ethnic Demography and Interstate Relations in Central Asia," p. 253.

²⁸ 參考于洪君，《在蘇聯廢墟上的艱難求索》（北京：當代世界出版社，1997），頁168。

年哈國針對移民出入境的調查資料顯示，俄羅斯族移出哈國的原因則已偏向個人的生活問題上，包括：第一，家庭原因：希望與親屬團聚；第二，生活環境：包括對現有住房及生活不滿意；第三，就業：對勞動條件、工作處境及工作薪資不滿意。²⁹

若從遷出人口的職業別來看，多數是知識份子，如醫生、教師、科學工作者、工程師、農業技術員、管理專家等，³⁰ 以俄羅斯族居多，長期來看，其負面影響要遠大於正面影響，因為在勞力短缺的中亞各國，如要恢復各國的國民經濟正常運作，依據學者在 2000 年的估計，在哈國必須要有大約 6000 萬人口，³¹ 惟依據 1989 年至 2000 年的統計，哈國移民逆差超過 210 萬人，³² 若依目前哈國 2007 年的人口數 1528.49 萬人口與勞動人口需求數相較差距太大，同時這些移出的俄羅斯人造成所謂「大腦流失」現象，形成哈國多方面的經濟損失。

2. 哈薩克族遷入

除俄羅斯人外移所產生的問題之外，居住於哈國國外的哈族人亦因「哈薩克化」的種種鼓勵措施，而開始返回哈國。剛獨立之初境外哈薩克族主要分布在烏茲別克斯坦（155.6 萬）、吉爾吉斯斯坦（4.5 萬）、土庫曼斯坦（10 萬）、烏克蘭（1.5 萬）、俄羅斯（74 萬）、中國（150 萬）、蒙古西部（10 萬）、阿富汗（3 萬）、土耳其（2.5 萬）、伊朗（1.2 萬）、美國（1.4 萬）等國家，總人數約 400 萬人。³³ 由於哈國於 1992 年 8 月通過移民法，提供所有哈族人民自由移民機會，³⁴ 而 1992 年 9 月 29 日至 10 月 4 日，由哈族知識份子發起，於阿拉木圖召開世界哈薩克人大會，更號召散居在世界各地的哈族居民回到哈國定居。為了吸引散居國外的哈薩克族，更成立了「世界哈薩克人協會」、「哈薩克故鄉協會」等組織，鼓勵國外的哈薩克族回鄉。此外，哈國政府更制定了許多特別優惠的政策，不僅為其提供土地和住房，同時還為其就業、子女就學提供方便。由於這一連串的措施，獨立後的最初幾年是境外哈薩克人返回哈國的高潮，1991 年至 1993 年每年返回哈國的

²⁹ 吳宏偉，〈哈薩克斯坦獨立以來的人口與人口遷移〉，頁 56。

³⁰ 同上註。

³¹ 王嘎，〈中亞地區民族人口遷移及其社會後果〉，《世界民族》，2003 年第 2 期，頁 38-39。

³² 楊雷，〈俄哈關係論析〉，頁 235。

³³ 吳宏偉，〈中亞人口問題研究〉，頁 292。

³⁴ Kaiser, "Ethnic Demography and Interstate Relations in Central Asia," p. 258.

人口都在 10 萬人以上。從 1994 年起，哈族遷回人口就逐漸減少，³⁵ 減少原因於下節討論。1997 年之後，大約每年返回 3 至 4 萬人，從獨立後到 1999 年返國的哈族人數共約 21 萬人。³⁶

根據哈國憲法宣稱，哈薩克斯坦是哈薩克人的國家，而 1992 年所公布的國籍法則承認散居在世界各地的哈薩克人的雙重國籍，歡迎他們返回哈國定居，哈國給予特殊優惠。類此推行大哈薩克主義的目的在於努力樹立哈族作為哈國主體民族的形象，藉以壯大哈薩克族的力量，從而實現哈薩克斯坦的民族化目標。³⁷ 在這種外移內流的交相活動下，內流的哈族人口已引起居住於北哈薩克斯坦俄羅斯族的不滿，雙方隨時可能爆發衝突和危機。

3. 雙重國籍

蘇聯解體之時，約有 2500 萬的俄羅斯族居住於俄羅斯聯邦之外，俄羅斯為保障這些境外的俄羅斯人，在 1993 年 12 月通過的俄羅斯聯邦憲法第 62 條中規定，俄羅斯聯邦公民根據俄羅斯聯邦法律和俄羅斯聯邦簽訂的國際條約可以擁有外國國籍（雙重國籍）。³⁸ 俄羅斯據此遂與中亞各國協商，要求各國給予雙重國籍；亦即讓俄羅斯人擁有居住國國籍的同時亦能取得俄羅斯國籍。惟此種訴求未獲哈國政府的同意，主要原因有三個：第一，從憲法層次看，依據哈國憲法第 10 條規定，對哈國公民擁有其他國家國籍不予承認；³⁹ 第二，從民族結構看，俄羅斯族的人口比重過多；第三，從國家安全的角度看，哈國北部與俄羅斯有漫長的邊界線，包括哈國首都阿斯塔納在內的北部 8 個州的哈族人口較少，如果承認俄羅斯人擁有雙重國籍，可能危及哈國北部的領土完整。⁴⁰ 所以，哈國總統在一次記者會中明確表示，哈國這樣的多民族國家不適合實施雙重國籍。⁴¹

(三) 經濟問題

哈國獨立後即推動經濟私有化，在推動過程中最容易引起民族衝突的

³⁵ 趙常慶主編，《列國志：哈薩克斯坦》（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4），頁 211。

³⁶ 同上註。

³⁷ 參考尹筑光、茆永福主編，《新疆民族關係研究》，頁 279。

³⁸ 鄭雨主編，《列國志：獨聯體（1991-2002）》，頁 191。

³⁹ 同上註，頁 192。

⁴⁰ 潘志平主編，《中亞的民族關係：歷史現狀與前景》（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2003），頁 42。

⁴¹ 同上註，頁 41。

因素是土地問題。首先，哈薩克人對於國家財產分配到其他民族手中感到緊張；其次，哈薩克人認為他們才是哈薩克斯坦財富的正當繼承人，他們歡迎其他民族居住於哈國，但必須以主體民族單方的擁有權為先決條件。所以哈族議員於 1992 年秋季會期，堅持哈國新憲法必須將哈族擁有土地永久權的議題合法化，且這些土地不能變成私有化的範圍。此項議題遭到所有包括俄羅斯族在內的斯拉夫族議員的反對。最後，納札爾巴耶夫總統召集會議並修正議案，內容改為「哈薩克斯坦的土地屬於國家所有」以撫平爭議。⁴²

其次，哈族人口在經濟上非常落後，而且有很高的失業比例，多數哈族人士擔心激進的經濟轉型將傷害到哈族子孫，並認為哈族人民心理尚未準備接受市場經濟的原則。另一方面，因為過去俄羅斯族長期獲利，以致哈族中、低階層及低收入階層長期依賴國家對經濟的控制。⁴³

至於 1950 及 1960 年代來到哈國的俄羅斯族除大部分是農人及機械工人外，亦占據了服務業的工作單位、工廠及醫療中心，其第二及第三代亦繼續父母事業至今。⁴⁴ 這些俄族人士屬於技術人員，可以比哈族獲得較多的工作機會；而哈族因為長期依賴國家補助以致工作技能不足，阻礙哈族改善經濟生活的機會。

不過在哈國獨立後多年，上述情形已有所改善，各民族的社會地位發生了變化，一項社會調查資料顯示，1998 年時，阿拉木圖的企業在工程技術人員中，俄羅斯族占了 67%，哈族只占 14.3%；在專家總數上，則分別是 68.1% 和 15.1%；在企業中的第一重要位置上的比例則是 59.5% 和 18%；在工廠的領導上則是 63.3% 與 13.7%；在技師人數比例上則是 65.9% 和 16.9%。⁴⁵ 俄羅斯族在經濟技術部門占據了重要位置，哈薩克族則在政權部門占優勢。

另外，根據哈國一份名為《政治》月刊 1998 年的報導指稱，哈族在商業和金融部門工作的比例多於俄族，包括在公司工作的哈族有 50%、俄族

⁴² Janabel, "When National Ambition Conflicts with Reality: Studies on Kazakhstan's Ethnic Relations," p. 13.

⁴³ 參考 Khazanov, "The Ethnic Problems of Contemporary Kazakhstan," pp. 249, 255.

⁴⁴ Janabel, "When National Ambition Conflicts with Reality: Studies on Kazakhstan's Ethnic Relations," pp. 18-19.

⁴⁵ 所謂企業的第一重要位置應指領導企業最重要的職位，推測係指企業總經理之輩。而工廠領導應指廠長。由於俄羅斯族的工作技能多在專業管理長才，以致哈俄兩族在一般民間企業中的工作階層與兩族在行政機關的階層相反。趙常慶主編，《列國志：哈薩克斯坦》，頁 199。

有 26.7%；在銀行工作的哈族有 66.7%、俄族有 16.7%；在商業大樓工作的哈族有 81.8%、俄族有 9.1%。⁴⁶ 顯然獨立多年後，哈族已開始從事經濟核心的商業金融工作，此有助改善哈族長期處於哈國經濟底層的社會地位。

此外，城鄉差距也會影響哈俄兩族的生活水準。因為哈族大部分居住於農村及生活水準較差的南部，使得哈族的貧困人口較多，而大多居住在城市的俄羅斯族因為生活條件較佳，生活狀況自然比生活在農村的哈族優渥。⁴⁷ 此種城鄉發展差距也是造成獨立初期哈俄兩族經濟生活不平衡的因素。為彌補此種城鄉差距，哈國政府要求俄族人口居多的北部各州所得稅收全部上繳中央，但在財政分配上則大多支用於南部哈族聚居地區。⁴⁸ 這種向主體民族傾斜的經濟政策當然引起俄族人士的不滿。

(四)文化問題：俄語地位

在蘇聯統治時期，俄語是官方語言和族際交際語，而哈語則是哈薩克族的溝通語言，實行俄哈雙語制，甚至在 1970-1979 年的 10 年間，已有 50.6% 的哈薩克族熟練地掌握俄語，雙語在哈薩克人中成為文化教育層次的標誌。⁴⁹ 由於蘇聯強制推行俄語，造成哈語社會功能減退，尤以城市青年為主。在 1970 年的統計中，0-19 歲的哈薩克族中有 1.5% 的人認為自己的母語是俄語。⁵⁰ 這樣的語言認知在哈國獨立後即刻面臨挑戰。1991 年哈國開始推行一系列恢復哈語的國語運動，包括：(1) 強調語言的民族性，認為哈語應該成為這個國家真正的國語；(2) 否定俄語繼續存在的必要性。⁵¹ 另一方面，又透過憲法對語言做了規定。1993 年哈國憲法規定，哈薩克語是哈國的國語，俄語是族際交流語言。⁵² 從國家發展立場來看，哈國的規定自有其道理，但是這種激進的作法反而變成社會不安定的因素，因為在 1989 年的人口普查時，哈國總人口數的 73.6% 能夠流利地使用俄語（包括 62.8% 的哈族在內）；⁵³ 相反地，在其他包括俄羅斯人在內的非哈居民卻只有 0.9%

⁴⁶ 趙常慶主編，《列國志：哈薩克斯坦》，頁 199。

⁴⁷ 同上註，頁 200。

⁴⁸ 楊雷，《俄哈關係論析》，頁 252。

⁴⁹ 張衛國，〈哈薩克斯坦獨立後哈、俄雙語問題及思考〉，《世界民族》1996 年第 3 期，頁 19-20。

⁵⁰ 同上註，頁 20。

⁵¹ 同上註，頁 20-21。

⁵² 王希隆、汪金國，《哈薩克跨國民族社會文化比較研究》（北京：民族出版社，2004），頁 205。

⁵³ 陳聯璧、劉庚岑、吳宏偉，《中亞民族與宗教問題》，頁 222。

能熟練掌握哈語，強硬的規定將造成 99% 的非哈族居民因國語問題處境艱難。⁵⁴ 哈國政府為要求境內的所有民族都要熟練地掌握主體民族的語言，甚至把掌握哈語作為獲得選舉權的先決條件，同時也宣布所有的公文都將逐漸只用本民族語言；連大、中、小學的教學也將只採用本民族語言。此外，更強制性地斷然停止俄語報紙的發行，大量減少電視台俄語節目的播出時間。⁵⁵ 在這種強力的執行壓力下，使俄羅斯人下一代的教育面臨難題。於是在 1992 年 12 月，東哈薩克斯坦有數以千計的俄羅斯人示威，要求恢復俄語的官方地位。⁵⁶

另一方面，依據哈國議會分析中心與國家民族政策委員會於 1996 年 4 月所作的社會調查顯示，只有 36% 的哈族能夠熟練地掌握哈語，36.6% 的哈族根本不懂哈語。相反地，約有 87.6% 的哈族可以熟練地掌握俄語，完全不懂俄語的哈族只有 2.8%。另外，當地的俄羅斯族只有 7.7% 掌握一些哈語的使用，但是熟練的只有 1.4%。⁵⁷ 雖然比起 1989 年非哈民族掌握哈語的比例較為提高，但成效不如哈國政府所期待。不只是包含俄族在內的非主體民族無法掌握哈語，連哈族自己也無法完全熟悉哈語。事實上，哈國自獨立以來一直強調發展國語，意欲扭轉蘇聯時期所形成的俄語就是國語的現象，以提高哈族民族自信心與認同。但是俄羅斯化在哈國社會生活諸多領域中發揮了強大的功能，再加上語言教育係長期工作，哈語要取代俄語的目標恐非一時可以達成。

四、哈薩克斯坦解決哈俄民族問題的成效

哈薩克斯坦獨立後至 1994 年之間的民族關係最為尖銳，從 1995 年起有所緩和。根據 1992 年和 1994 年調查的資料顯示，認為民族問題是最令人不安的問題占了第 5 位，1996 年降至第 13 位。⁵⁸

⁵⁴ 王智娟、潘志平，〈哈薩克斯坦民族問題的焦點：雙重國籍與第二國語〉，《東歐中亞研究》，1996 年第 3 期，頁 14。

⁵⁵ 參考鍾華，〈“境外俄羅斯人問題”爭議〉，頁 22；田永祥，〈境外俄羅斯人〉，《世界知識》，1994 年第 13 期，頁 27。

⁵⁶ Bremmer and Welt, “The Trouble with Democracy in Kazakhstan,” p. 194.

⁵⁷ 王希隆、汪金國，《哈薩克跨國民族社會文化比較研究》，頁 240。

⁵⁸ 趙常慶主編，《列國志：哈薩克斯坦》，頁 212。

由於各個民族在文化上均具有其獨特的本質和內容，一般說來，如果沒有政治和暴力因素介入，各民族間的文化關係是平等和互惠的。在多民族國家中，隨著各民族間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等方面的長期交流，必然形成一種各民族普遍認同的全新文化－族際文化。⁵⁹ 如何處理民族文化與族際文化之間的關係將影響到多民族國家中各民族的和諧或衝突。經過多年的努力與調整後，哈國政府在哈俄民族衝突問題上獲致了一些成果。

(一)制定追求和諧的民族政策

基於哈薩克斯坦多民族的現實，哈國制定民族政策的原則是：

第一，作為多民族國家，保持民族和諧是確保政治穩定的一項重要內容。哈國憲法第 5 條第 3 款規定，不許建立旨在挑起社會、種族、民族、宗教仇視的社會組織，並禁止其活動。⁶⁰ 納札爾巴耶夫總統主張共和國內公民的一致性及民族的和諧性，在許多場合中，他聲稱不要「血緣的民族主義」，而要「國家的民族主義」。他經常強調共和國內沒有一個民族應該享受特權，而近年又再度聲明對於說俄語人口的歧視應被停止，甚至應有更多的俄羅斯人進入更高的教育機構。⁶¹ 他深知建構國家的認同比強調哈族意識更容易凝聚團結。此外，總統又執行所謂的「和諧化政策」，此政策鼓勵俄羅斯人在各方面參與哈族生活，不求同化，但至少接受哈族的統治。因此，自動公民權、允許俄語及俄羅斯文化的廣泛使用、拒絕合法登記許多以哈薩克民族為基礎的組織（例如哈薩克民族主義色彩的阿拉什）、補助俄羅斯人經營的工業等等，⁶² 均是為撫平俄羅斯人不滿情緒的作為。

第二，堅持國家統一和多元化的原則，為此哈國主張建立單一制國家反對聯邦制。哈國雖然反對將「民族自決理論」運用於哈國，不過為加強對俄羅斯人居多的北部工業地區的控制，於 1994 年 7 月 6 日，由議會決定

⁵⁹ 所謂族際文化，是在多民族國家中，隨著各民族間經濟、文化、社會和政治等方面的長期交流之後所形成的一種全新文化。它既不是民族文化的一部分，也不是各民族文化的雜燴，它是另一種文化成份，這種文化不單是與各民族文化共存，也相互影響。參考張建華，〈民族文化與族際文化：衝突抑或協調－對蘇聯民族文化政策的歷史考察〉，《東歐中亞研究》，1996 年第 4 期，頁 62-69。

⁶⁰ 王希隆、汪金國，《哈薩克跨國民族社會文化比較研究》，頁 231。

⁶¹ Khazanov, "The Ethnic Problems of Contemporary Kazakhstan," p. 257.

⁶² Bremmer and Welt, "The Trouble with Democracy in Kazakhstan," pp. 182, 186.

在 2000 年以前將首都從阿拉木圖遷往北部的阿克莫拉（按：阿克莫拉後來改名為阿斯塔納 Astana），⁶³ 藉以緩和民族矛盾、抑制傳統民族主義和少數民族分離主義勢力的發展。同時對北部各州進行行政疆域調整，以降低俄族居住北部各州的人口密度。根據 1997 年哈國總統的命令，將 5 個主要居住哈族的州與相鄰主要居住俄族的州合併。合併後，新州的俄族人口比重下降。⁶⁴ 這種改變北部各州民族人口結構的作法的確有助緩和俄族分離主義者的勢力。

除了反對民族自決外，哈國政府以允許各民族實行文化自治，建立各民族大會和民族文化中心來協助政府解決民族問題。各民族大會是哈國政府的諮詢機構，成立於 1995 年 3 月 24 日。另外，各州也成立自己的民族大會，以便吸引各社會團體代表和民族精英共同商討國事。⁶⁵ 目前哈國已建立 100 多個民族文化中心。⁶⁶ 1995 年 7 月成立了哈薩克斯坦民族政策委員會（1997 年與國家教育和文化部合併），負責研究、制定及實施哈國國內外民族政策。1997 年 2 月，納札爾巴耶夫總統與各政黨和民族文化中心領導人共同簽署《全民公約》，以維護各民族的團結與和諧。⁶⁷

（二）哈俄兩族人口遷移壓力趨緩

獨立後的最初幾年是國外哈族返回哈國的高峰期，這些返回的哈族被安頓在哈國各地區。事實上生活在不同國家的哈族經過歷史的變遷已有一些差異存在。首先，由於文化背景不同，各國來的哈族之間，以及外來哈族與本地哈族之間都存在溝通障礙；其次，外來哈族不懂俄語（主要係來自中國及蒙古），而本地哈族運用哈語的能力不及俄語，雙方溝通困難；再者，返回哈國的哈族文化素質一般要低於本地哈族，有的原居住國生活水準低於哈國、有的則是原居住國競爭壓力大，因而流入哈國與本地哈族互搶工作；最後，外來哈族易把自身因文化背景不同或不懂俄語所造成的邊緣化歸罪到俄羅斯等非主體民族，此與已掌握哈國資源與權力的本地哈族人士對俄羅斯族漸漸理性包容的看法不同。⁶⁸

⁶³ 姜漢生，〈從阿拉木圖到阿克莫拉〉，《世界知識》1994 年第 16 期，頁 15。

⁶⁴ 楊雷，《俄哈關係論析》，頁 2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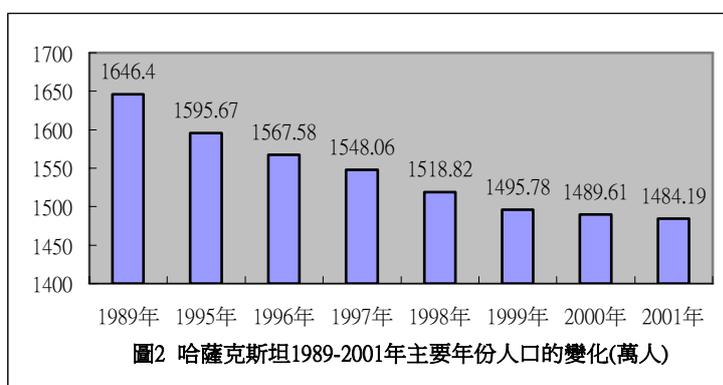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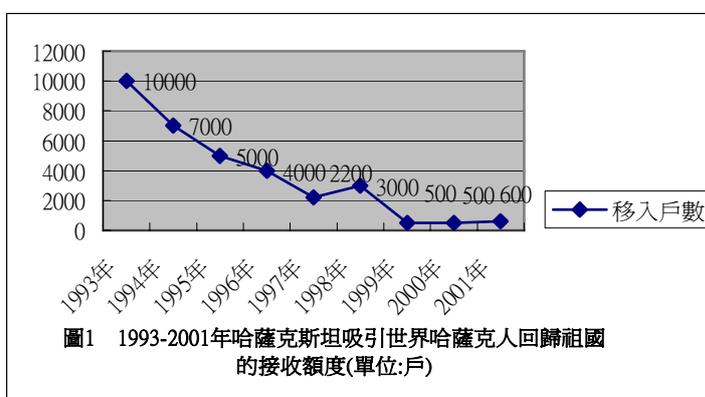
⁶⁵ 常慶，〈哈薩克斯坦的社會變化與社會問題〉，《俄羅斯中亞東歐研究》2003 年第 2 期，頁 22。

⁶⁶ 王希隆、汪金國，《哈薩克跨國民族社會文化比較研究》，頁 232。

⁶⁷ 陳聯璧、劉庚岑、吳宏偉，《中亞民族與宗教問題》，頁 206。

⁶⁸ 王希隆、汪金國，《哈薩克跨國民族社會文化比較研究》，頁 238。

近年來，遷入哈國的哈族人口除了面臨與本地哈族之間的相處問題外，另一個主要的問題則是經濟，因為哈國政府無法負擔更多的資金來安置更多的移民。而已經遷入的哈族生活狀況也讓國外計畫移民的哈族改變想法，甚至還有一些已遷移至哈國的哈族人士又返回原居住地，其中以蒙古移入的哈族移民最具代表性。以蒙古的哈薩克族居住最多的巴彥烏勒蓋省為例，1990年約有哈族9.92萬人，到1993年下降到7.5萬人，經過幾年之後，遷出的人數明顯下降，移出人口陸續返回蒙古，到1997年該省人口已恢復到9.41萬人。⁶⁹ 海外哈族返回哈國的移民壓力因為上述多種因素而逐年遞減（見圖1）。另外，哈族與俄族遷出與遷入的比例大約是四比一，遷出人數遠多過回歸人數，⁷⁰ 以致哈國獨立後的總體人口數是逐年下降。（見圖2）



資料來源：吳宏偉，《中亞人口問題研究》，頁67。

⁶⁹ 見吳宏偉，〈哈薩克斯坦獨立以來的人口與人口遷移〉，頁59。

⁷⁰ 趙常慶主編，《列國志：哈薩克斯坦》，頁21。

事實上無論是遷出及遷入的哈族均面臨再遷移的問題。依據 2000 年哈國社會經濟資訊及預測機構（Institute of Socioeconomic Information and Forecasting）與索羅斯駐哈國基金會（Soros-Kazakhstan Foundation）所做的調查研究，發現遷出及遷入的哈族人士面臨了兩種問題：第一個是遷入的哈族碰到的困難包括獲得哈國公民身份、生活貧窮、高失業率、移民服務效率低落、未考慮職業與氣候的安置問題；第二個則是遷出的哈族在當地國會有移民法、移民的職業、少數民族歧視等問題。⁷¹ 所以，返回哈國的哈族人士在遷移的過程中所面臨的問題恐非一朝一夕所能解決。但對哈國而言，這些返回的哈族人口對推展哈語政策有利，而且也有效改善哈國的民族結構。為了有效吸引哈族返回哈國，2001 年 10 月，哈國政府制定《2001-2010 年移民地區計劃》，具體規劃這 10 年哈人回歸之後的工作問題，⁷² 以積極改善返國哈人的生活條件。

（三）簡化國籍申請程序

在哈薩克斯坦，所謂雙重國籍問題就是承不承認境內俄羅斯人既擁有哈國國籍又同時擁有俄羅斯聯邦國籍的問題。由於獨立初期哈國境內的俄羅斯人利益受損，造成越來越多俄羅斯人外移。再加上俄羅斯聯邦對有關國家施加壓力，要求其他共和國也應支持雙重國籍，遂令哈國陷入兩難境地，因為一方面如不承認雙重國籍，將無法遏制俄羅斯族的移民潮，不只損失大量俄羅斯人的勞動力資源，而且可能得罪俄羅斯聯邦；另一方面，若承認雙重國籍，則本國居民幾乎一半同時是鄰國的國民，哈國將無以立國，而此項承認也不被以哈族議員占多數的議會批准，更不被哈族民族主義者所容許。⁷³ 因為根據 1994 年年底對哈國境內俄羅斯人所進行的調查，有 41% 的俄羅斯人贊成實行雙重國籍，而選擇單一哈國國籍或俄國國籍的比例分別只有 24% 及 17%。⁷⁴ 一旦承認雙重國籍，哈國將面臨國內有許多擁有雙重國籍的俄族人口，哈國政府面對這些不同壓力，不得不採取折衷作法。哈國總統納札爾巴耶夫於 1994 年 3 月對俄羅斯進行第一次正式友好訪問時，雙方簽署 23 項重要協定，其中亦包含解決居住在俄羅斯聯邦境內

⁷¹ Klimova, "Migration Trends in Kazakhstan," pp. 182-183.

⁷² 楊雷，《俄哈關係論析》，頁 269。

⁷³ 王智娟、潘志平，《哈薩克斯坦民族問題的焦點：雙重國籍與第二國語》，頁 10。

⁷⁴ 楊雷，《俄哈關係論析》，頁 272。

的哈薩克斯坦公民和常住在哈薩克斯坦境內的俄羅斯公民的公民地位和法律地位問題的備忘錄。⁷⁵

1995年初，哈薩克斯坦與俄羅斯聯邦更進一步地談判，雙方於1月簽署《哈俄關於哈常駐俄的公民和俄常駐哈的公民的法律地位條約》、《哈俄關於簡化申請到對方常駐手續的協議》等文件，凡遷到對方國家居住的公民自動喪失其原居住國的國籍，如果返回時仍可獲得國籍，且申辦手續容易。⁷⁶同時在一方長期居住的另一國公民，除不得在國家權力機關和外交界任職外，在經濟生活中享有同當地居民一樣的權力。⁷⁷一方面將人民確認國籍的期限延至1995年3月，另一方面，允許哈國俄羅斯民族居民便利更換居住地和國籍，⁷⁸簡化雙方公民申請獲得對方國籍的程序，以解決俄、哈民族間的問題。以上種種的努力，已使哈國的俄羅斯人不再強烈要求脫離哈國或與俄羅斯聯邦合併，再加上俄羅斯聯邦自1989年接收了超過100萬難民之後，其安置難民的費用遠遠超過其所能負擔的程度，⁷⁹因此，哈國俄羅斯族外移的移民風潮及雙重國籍問題暫時獲得紓解。

(四)哈俄雙語並存

哈國自獨立以後，不論是從語言的內部結構與功能，還是從語言的社會基礎和交際空間來看，哈語都無法在短期內發揮應有的作用。過度的國語運動不僅沒有得到預期的效果，反而成爲社會不安定的因素。1995年哈國爲解決此項問題，於1995年通過新憲法，其中第7條規定哈語在哈薩克斯坦共和國是國語，在共和國國家機關及地方管理機構中，俄語與哈語以同等地位作爲哈國官方語言使用。⁸⁰此規定當然受到一些極端民族主義哈族人士的攻擊，認爲總統的語言政策不是哈國的語言政策。⁸¹隨後，哈國通過一系列有關語言的法規，包括：1996年11月16日《哈薩克斯坦共和國語言政策構想》，要求哈國優先發展國語；1997年7月哈國頒布了《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國語法》重申哈薩克語爲國語，俄語在國家組織和自治機構

⁷⁵ 于洪君，《在蘇聯廢墟上的艱難求索》，頁181。

⁷⁶ 王希隆、汪金國，《哈薩克跨國民族社會文化比較研究》，頁233。

⁷⁷ 王智娟、潘志平，〈哈薩克斯坦民族問題的焦點：雙重國籍與第二國語〉，頁12。

⁷⁸ 潘志平主編，《中亞的民族關係：歷史現狀與前景》，頁85。

⁷⁹ Kaiser, "Ethnic Demography and Interstate Relations in Central Asia," p. 255.

⁸⁰ 張衛國，〈哈薩克斯坦獨立後哈、俄雙語問題及思考〉，頁22。

⁸¹ 同上註，頁23。

與哈語同等使用。⁸² 之後又陸續頒布許多有關語言的法令法規，作為推動哈語的有利條件，例如：1998年8月14日哈國政府做出《關於在國家機構中擴大使用國語範圍的決定》；1999年6月訂定《關於在精神上和物質上鼓勵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司法和審判機關工作人員在工作中使用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國語和成功掌握國語的條例》；2001年8月《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司法機關工作人員學習國語和評定國語水平的法規》；2001年4月《2001-2004年語言功能與發展國家規劃》等等。⁸³

雖然哈國努力推行哈語的國語地位，但最初幾年成效有限。哈國中央政府 22 個部級機關沒有一個使用哈文公文，幾乎都是使用俄文公文。170 個行政區中有 92 個區是哈俄雙文併用。依據哈國統計局 1996 年統計，被調查的 14 萬個非國家機關都使用俄文，商業、醫療、通訊和服務業也都使用俄文。另外，在 239 家電視台中，只有 5 家使用哈語播放節目；67 家電台中，只有 1 家是用哈語廣播；1227 家報紙，只有 221 家使用哈文。所以在哈國 1996 年的一次社會調查報告中指出，俄語不限於族際交流語言，而是用於所有領域，而且在家庭生活使用上就開始占盡優勢。⁸⁴ 同時哈國政府漸漸體認推行單一語言政策是會激化哈俄兩族的關係，所以政府開始減少一些過度激烈的作法，規定在國家機關和地方機關可以使用哈俄兩語。西方學者在進行哈國語言政策研究時發現，這樣的讓步不僅是有利俄族人民在哈國立足，其實亦可解除在政府任職說俄語的哈人壓力，因為大部分哈人高官掌握俄語能力仍較哈語流利。⁸⁵ 另一方面，經過長期的內化過程，哈國境內的俄羅斯族為了長期在哈國生活之需，也開始學習哈語。依據 1999 年統計資料顯示，哈國境內掌握哈語的哈人已達 99.4%，而俄羅斯族有 15% 能掌握哈語。⁸⁶ 這個資料除了顯示哈俄兩族掌握哈語的情形，同時也說明哈國的俄族人民已開始接受必須融入哈國的事實，而語言是最直接的管道。

總而言之，哈國自獨立之後，雖然不斷地訂定相關語言法規或政策，但從語言學的角度來看，經濟是決定語言傳播能力的首要因素，經濟發達

⁸² 潘志平主編，《中亞的民族關係：歷史現狀與前景》，頁 80。

⁸³ 王希隆、汪金國，《哈薩克跨國民族社會文化比較研究》，頁 208。

⁸⁴ 王智娟，《哈薩克斯坦：語言問題政治化的新發展》，頁 48-49。

⁸⁵ Bhavna Dave, "A Shrinking Reach of the State? Language Policy and Implication in Kazakhstan and Kyrgyzstan," in *The Transformation of Central Asia: States and Societies from Soviet Rule to Independence*, ed. Pauline Jones Luong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04), p. 132.

⁸⁶ 同上註，p. 134.

決定語言的傳播能力。因此，若要提高哈語的影響力，恐怕需從發展哈族經濟、文化的再生能力才能保障哈語功能的完善與恢復。⁸⁷ 所以截至目前為止，哈語雖為哈國的國語，但哈國仍需要俄羅斯的經濟支持，事實上哈國與獨立國協其他國家交往仍需俄語，而且哈族與國內其他民族交往亦需使用俄語。所以，俄語仍將是哈國最重要的第二語言，是哈國的官方語言及族際語言，哈俄雙語制在哈國是不可避免的趨勢。

伍、結論

中亞的歷史自古以來即為不同民族競爭的歷史，由於蘇聯解體，中亞各國在毫無準備的狀況下突然獨立，其複雜的民族因素遂成為民族衝突的來源。再加上各國因主客觀環境的區別，使各國民族問題略有不同，就哈薩克斯坦而言，以哈薩克族與俄羅斯族之間的民族衝突為主，所涉及範圍包括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等層面。若依據前言所指出的民族衝突形式來看，主要是針對民族之間的衝突，以及民族或民族地區與中央政府的衝突；若從民族衝突的嚴重性看，則包括對基本具體政策的不滿，進而對國家統治機構的反抗，甚至影響國家認同。哈國為穩定國家安定，最後終需妥協，包括：（一）制定和諧的民族政策：強調國家認同取代民族認同，促進境內各民族團結；（二）減弱傳統民族主義的影響，以降低哈族民族意識繼續高漲；（三）以簡化雙重國籍辦理方式來遏止俄羅斯族移民風潮，並維持境內俄羅斯族的原有利益，盡力將境內各民族意識轉換成整體國家意識；（四）將俄語由族際語言提升至與哈語並列使用的官方語言，這樣的努力係配合哈國國家發展之需而調整。

其次，經過多年的哈薩克化，哈國政府體認如要追求國家發展，必須將民族的影響因素減至最低程度，並以經濟發展為當務之急。目前中亞各國中以哈薩克斯坦的經濟復甦前景較為樂觀，依 2006 年的估計，哈國每人國民所得為 3790 美元。⁸⁸ 如果哈國能將狹隘的民族主義轉換為較理性的國家觀念，摒棄「單一民族國家」的思想，致力於建設一個各民族一律平等

⁸⁷ 參考張衛國，〈哈薩克斯坦獨立後哈、俄雙語問題及思考〉，頁 22、23、25。

⁸⁸ 哈國 2005 年的國民所得為 2940 美元，見 The World Bank Group, <http://devdata.worldbank.org> (2007 年 9 月 17 日檢索)。另，中亞其他四國的國民所得分別為吉爾吉斯斯坦 490 美元、烏茲別克斯坦 610 美元、土庫曼斯坦 650 美元（2000 年數據）、塔吉克斯坦 390 美元。

的多民族國家，則民族問題將不致影響哈國的國家發展。反之，如果新獨立的哈國以「民族自決」的思想和口號立國，卻又不尊重自己國內其他少數民族特別是俄羅斯人的境遇，豈非落入如前蘇聯一般的「民族沙文主義」，則民族問題恐會影響哈國的穩定。因此，哈國獨立初期雖然採取了傳統民族主義，重視復興本民族的語言與文化，並奉行「單一民族國家」，主張「權力歸單一民族所有」，實行「純潔」本民族的舉措，剝奪境內俄羅斯人最起碼的公民權利等等極端的作法，⁸⁹ 但經過多年的調適與努力後，哈國政府終究理解了一個多民族國家如要各民族共同為國家貢獻，就需實行「文化多元主義」，重視人權和公民權，避免強調單一民族特色。在實施民族和睦的過程中，反對運用「民族自決」理論的同時，必須倡導民族文化多元，以法律的形式強化各民族的基本人權與公民權利，在復興主體民族文化的同時，應反對極端民族主義作法。⁹⁰ 所以納札爾巴耶夫總統在談到哈國民族關係問題時表示，塑造新的哈薩克斯坦公民已經成為哈國迫切需要解決的問題之一，哈國的民族不是以新的民族聯合體出現，而是以多民族公民聯合體的形式出現。⁹¹ 哈國政府及哈族人民一旦瞭解一個人出生具有一國國籍之後，就必須為此共和國貢獻並成為此國之公民，這種將民族意識漸漸轉換成國家意識的觀念才能使民族衝突消弭於無形。

不過在本文文末仍需提及一個有利跨越民族鴻溝的作法，亦即族際婚姻。在蘇聯時期，哈國的族際婚姻比例是逐年增加，在 1989 年時最高至 23.9%，但是獨立之後，比例卻明顯下降。⁹² 顯然在族際往來的觀念中，受到哈國獨立後推行的民族主義所影響，依據 1998 年哈國信息部和科學院哲學研究所所做的社會調查顯示，以俄羅斯族居多數的哈國北部、東部各州，分別有 44%、52% 的哈族人反對俄族當女婿或媳婦，贊成的只有 21% 和 17%；而以哈族居多的南部、中部和阿拉木圖州，則分別有 18%、11%、15% 的俄羅斯族反對哈族當女婿或媳婦，贊成者只有 7.6%、7% 和 11%。⁹³ 這些現象說明哈國雖然努力促進民族和諧，但是牽涉到民族內心深處的感覺或家庭社會觀感時，即刻產生交流障礙。因此，如要突破民族之間的交流障

⁸⁹ 鍾華，〈“境外俄羅斯人問題”爭議〉，頁 25。

⁹⁰ 張新平，〈中亞五國民族和睦政策形成的因素分析〉，《俄羅斯中亞東歐研究》2004 年第 4 期，頁 75-78。

⁹¹ 陳聯璧、劉庚岑、吳宏偉，《中亞民族與宗教問題》，頁 197。

⁹² 胡尚哲、楊建新，〈哈薩克斯坦家庭結構的變遷〉，《世界民族》2007 年第 2 期，頁 70-71。

⁹³ 同上註，頁 73-74。

礙恐需民族自己本身願意接受不同民族文化的特質，再透過政府妥適的民族政策，假以時日才能獲致較佳的結果。

引用書目

- 于洪君
1997 《在蘇聯廢墟上的艱難求索》。北京：當代世界出版社。
- 尹筑光、茆永福（主編）
1996 《新疆民族關係研究》。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
- 王希隆、汪金國
2004 《哈薩克跨國民族社會文化比較研究》。北京：民族出版社。
- 王智娟、潘志平
1996 〈哈薩克斯坦民族問題的焦點：雙重國籍與第二國語〉，《東歐中亞研究》3：9-18。
- 王智娟
2002 〈哈薩克斯坦：語言問題政治化的新發展〉，《東歐中亞研究》3：48-51。
- 王嘎
2003 〈中亞地區民族人口遷移及其社會後果〉，《世界民族》2：33-40。
- 田永祥
1994 〈境外俄羅斯人〉，《世界知識》13：27。
- 任卓宣（譯），Carlton J. H. Hayes
1979 《現代民族主義演進史》。台北：帕米爾書店。
- 李淑雲
2005 〈地緣政治與中亞五國民族問題〉，《俄羅斯中亞東歐研究》4：19-25。
- 果洪升（主編）
1997 《中國與前蘇聯民族問題對比研究》。北京：中央民族大學出版社。
- 吳宏偉
2002 〈哈薩克斯坦獨立以來的人口與人口遷移〉，《東歐中亞研究》3：52-60。
2004 《中亞人口問題研究》。北京：中央民族大學。
- 胡尚哲、楊建新
2007 〈哈薩克斯坦家庭結構的變遷〉，《世界民族》2：67-76。
- 姜漢生
1994 〈從阿拉木圖到阿克莫拉〉，《世界知識》16：15。
- 郝文明（主編）
2000 《中國周邊國家民族狀況與政策》。北京：民族出版社。
- 常慶
2003 〈哈薩克斯坦的社會變化與社會問題〉，《俄羅斯中亞東歐研究》2：19-25。
- 陳聯璧、劉庚岑、吳宏偉
2002 《中亞民族與宗教問題》。北京：中央民族大學。
- 張建華
1996 〈民族文化與族際文化：衝突抑或協調——對蘇聯民族文化政策的歷史考察〉，《東歐中亞研究》4：62-69。

張新平

2004 〈中亞五國民族和睦政策形成的因素分析〉，《俄羅斯中亞東歐研究》4：75-78。

張衛國

1996 〈哈薩克斯坦獨立後哈、俄雙語問題及思考〉，《世界民族》3：19-25。

楊雷

2007 《俄哈關係論析》。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

葛公尚（主編）

2006 《當代國際政治與跨界民族研究》。北京：民族出版社。

楊仁厚

1996 〈論民族衝突的影響、原因和消除——民族政治學的觀點〉，《貴州民族研究》1：22-29。

趙常慶（主編）

2004 《列國志：哈薩克斯坦》。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鄭雨主（編）

2005 《列國志：獨聯體（1991-2002）》。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潘志平（主編）

2003 《中亞的民族關係：歷史現狀與前景》。烏魯木齊：新疆民出版社。

鍾華

1996 〈“境外俄羅斯人問題”爭議〉，《世界民族》4：19-26。

羅伯特·康奎斯特（主編），劉靖北、劉振前（譯）

1993 《最後的帝國——民族問題與蘇聯的前途》。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Bremmer, Ian and Cory Welt

1996 “The Trouble with Democracy in Kazakhstan.” *Central Asian Survey* 15 (2): 179-199.

Dave, Bhavna

2004 “A Shrinking Reach of the State? Language Policy and Implication in Kazakhstan and Kyrgyzstan.” In Pauline Jones Luong, ed. *The Transformation of Central Asia: States and Societies from Soviet Rule to Independence*, pp. 120-155.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Janabel, Jiger

1996 “When National Ambition Conflicts with Reality: Studies on Kazakhstan’s Ethnic Relations.” *Central Asian Survey* 15 (1): 5-21.

Kaiser, Robert J.

1994 “Ethnic Demography and Interstate Relations in Central Asia.” In Roman Szporluk, ed., *National Identity and Ethnicity in Russia and the New States of Eurasia*. New York: M.E. Sharpe, Inc.

Khazanov, Anatoly M.

1995 “The Ethnic Problems of Contemporary Kazakhsta.” *Central Asian Survey* 14 (2): 243-264.

Klimova, Tamara

2001 “Migration Trends in Kazakhstan.” *Central Asia and the Caucasus* no. 3 (9): 178-179.

Snyder, Louis L.

1982 *Global Mini-Nationalisms*. Westport, Connecticut: Greenwood Press.

哈薩克國家統計局網站

“Demographic Situation in the Republic of Kazakhstan for January-December of 2005.” <http://www.stat.kz> (2007年9月20日檢索)。

“The World Factbook-Kazakhstan.” CIA. <http://www.cia.gov/library/publications/the=world-factbook/geos/kz.html> (2007年6月8日檢索)

Wikipedia

<http://en.wikipedia.org> (2007年6月8日檢索)。

The World Bank Group

<http://devdata.worldbank.org> (2007年9月17日檢索)。

Ethnic Problems after the Independence of Kazakhstan: Taking the Relations between the Kazakhs and the Russians as an Example (1991-1996)

Wei-fang Wang

Abstract

After the collapse of the Soviet Union, Kazakh Soviet Socialist Republic proclaimed its independence in 1991. The close population rate between the Kazakhs and the Russians caused crisis consciousness of the Kazakhs, which developed into chauvinistic Kazakh nationalism. Such ideology led to many conflicts, including political, economic, social, and cultural aspects between these two ethnic groups. This essay tries to discuss problems between the Kazakhs and the Russians from 1991 to 1996, formulate the background factors of the conflicts, and find solutions of Kazakhstan government. If methods adopted by Kazakhstan are effective, other Central Asian countries might follow the example to deal with their similar problems.

Keywords: Kazakhstan, Kazakhs, Russians, Ethnic conflict